

证券代码：002602

证券简称：世纪华通

公告编号：2023-012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黄怡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黄怡先生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相关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黄怡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黄怡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75-82148871

传真：0575-82208079

邮箱：huangyi01@shengqugames.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兴国宾馆 6 号楼

特此公告。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附件：

黄怡先生简历

黄怡，男，1984年6月出生，硕士学历，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持证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2008年硕士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2008年至2009年就职于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2009年至2020年，就职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机构业务总部北京市场部副总经理、机构业务总部战略客户部总经理、战略客户部总经理助理并兼任光大证券团委书记。2020年9月至2022年4月任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2年8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黄怡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黄怡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管及董事会秘书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查询，黄怡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